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2026 年计划招收有机化学、材料物理与化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物理电子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五个专业的博士研究生约 44 名（含直博生 3 名、硕博连读生若干、少数民族骨干计划民族药专项 10 名、新疆大学及阿拉尔大学城联培专项计划）。

热忱欢迎青年学子报考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一、报考条件及要求

（一）报考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普通招考的博士研究生，需满足下列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 考生的学位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已获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或博士学位的人员；
 - （2）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能在博士入学报到时间前取得硕士学位，即 2026 年 9 月 1 日前须获得硕士学位）；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我所规定的体检要求。
5. 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6. 持境外大学硕士学位证书者，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提交认证报告。境外在读尚未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须提供就读学校出具的在学证明（写明预计获硕士学位时间）。若被录取，在报到时须提供硕士学位证书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报告，否则不予报到注

册。

7. 自 2026 年招生起，招收的博士研究生除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民族药专项外，原则上均为全日制非定向，停止招收在职定向博士研究生。

（二）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博士入学报到时间前取得硕士学位。

（三）各专业均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具体要求须符合教育部及国科大相关政策。**从 2026 年起报考该专项计划的考生，需要登录教育部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管理平台 <https://mz.chsi.com.cn/mzjh/stu/> 进行骨干计划资格审核，按申请流程办理，具体申请流程请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查询。**

1. 经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民教处（高教处）审核同意报考。

2. 保证毕业后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单位或地区就业。其中，民族药专项在职考生派遣回原工作单位；毕业离校时仍未就业的非在职考生派遣回定向省份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毕业研究生档案转回定向省份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

3.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不得以硕博连读方式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含普通博士计划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不得以硕士应届生身份报考我所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

（四）本所全日制优秀在学硕士生报考硕博连读转博的，按转博具体要求报考。

（五）现役军人考生，按中国人民解放军的规定办理报考手续。

二、报名时间、方式及报名手续

由于“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因此在网报前，考生要与拟报考的导师进行充分的沟通。在整个博士招录过程中，若导师认

为本人不适合指导某学生，导师有不录取该学生的权利。

2026 年的博士招生分为直博生、硕博连读转博、普通招考三种方式。除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含民族药专项）计划外，我所各专业的普通招考方式 2026 年全部实行“申请-考核”制。

所有硕博连读转博考生和普通招考考生（含“申请-考核”制方式考生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必须参加中国科学院大学网上统一报名。

考生在网报前，请务必仔细阅读中国科学院大学 2026 年博士招生网上报名公告和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的网上报名公告，凡未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1. 网上报名时间：

春季入学博士生网报时间：2025 年 10 月 20 日-10 月 31 日，全天受理。本次网报只有硕博连读转博考核报名（生源范围为第五学期本所在学硕士生，即 2023 年秋季入学硕士生），没有普通招考的招生方式。逾期不再受理补报。

秋季入学博士生网报时间：2025 年 12 月 08 日至 2026 年 1 月 9 日，全天受理。本次网报包括硕博连读转博考核报名（生源范围为第四学期本所在学硕士生，即 2024 年秋季入学硕士生）和普通招考两种招生方式。逾期不再受理补报。

2. 网上报名方式：

请考生登陆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ac.cn>），点击“博士报名”，根据自己的情况分别选择“普通招考”、“硕转博”两种类别之一进入相应的报名系统中，进行考生注册。其中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在“普通招考”类别中报名，进入系统后在考试方式栏中选择“少数民族骨干计划”。

3. 网上报名成功后，报考“普通招考”类别的考生应在规定的期限内向我所研究生部提交下列书面材料：

(1) 网上报名系统生成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打印件（需本人签字）；

(2) 2 名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专家推荐书（推荐书在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博士招生”栏目的“资料下载”区下载，由推荐专家填写后寄至我所研究生部，也可密封后由考生转交）；

(3) 硕士课程成绩单原件（复印件须加盖研究生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和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毕业生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及本科学位证书复印件；

(4)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5) 研究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
http://xjipc.cas.cn/yjs/xzzx/zs/202410/t20241008_7394686.html，考生所在单位政审意见：应届毕业生由考生所在学校院系相关部门盖章；往届毕业生由人事或档案所在部门盖章；

(6) 获奖证书复印件 1 份，证明件需注明获奖级别和等次，团体奖项请注明本人排序；

(7) 提供英语等级证书复印件；

(8) 能证明考生学术水平的其它材料，如发表的高质量学术期刊论文、国际国内重要学术会议报告、已授权的发明专利证书等封面或首页（仅限本人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

(9) 获得境外学历人员须提交境外教育机构颁发的学历证书复印件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进行硕士学位认证报告复印件（应届毕业生提供在学证明，写明预计获硕士学位时间，并在报到前查验学历证书和认证报告的原件和补交复印件）；

(10) 本年度内纸质版体检报告，体检报告须有考生本人近期免冠

彩色照片，照片和体检表上加盖体检医院骑缝章。

(11)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除了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由原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民教处（高教处）审核通过的《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或系统截图。报考定向就业少干计划的考生在系统填报时定向就业单位名称需与法人单位公章对应名称一致。

(12) 申请考核制考生必须参加一门笔试科目，需登录 https://xjipc.cas.cn/yjs/zs/bszs/202209/t20220907_6510291.html 在《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博士入学考试参考书目及范围》中任选一门与报考方向相关的笔试科目，将选定的考试科目与相关材料填入【腾讯文档】2026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报考材料收集表

<https://docs.qq.com/form/page/DTVrQdHFYS21FVXB3>（申请材料按顺序整理为 PDF 文件，且文件首页为内容目录及页码，PDF 文件命名为：“姓名-专业方向代码-2026 年申请考核制材料”上传）。

(13) 硕博连读转博的考生应在规定的期限内按照硕转博规定向研究生部提交网上报名系统生成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打印件，专家意见推荐书两份及其他相关材料。

4. 招生部门对考生的报名材料进行审查后，向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核发准考证。核发准考证由考生自行网上打印，准考证是考生参加初试和复试的重要凭证，请考生一定要妥善保管直至录取结束。

在复试阶段将对报考资格进行复查，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5. 请考生认真阅读网上报名公告，网上报名时应务必认真准确填写并仔细核对本人的姓名、性别、民族、身份证号和报考类别（定向或非定向）等重要信息。报考信息和录取信息上报北京教育考试院和教育部后一律不得更改相关信息，学校及研究所也不再受理修改信息

的申请。

考生须于网上报名结束后 7 天内即 2026 年 1 月 16 日前将申请材料的纸质版报送至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以邮戳时间为准)。

纸质材料邮寄信息（邮件外包装须注明“博士生报名材料”）：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二街 181 号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研究生部

邮编：830011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0991-3838124

网上报名完成后，根据报名系统内提示信息在手机银行交纳考博报名费 200 元（账户名称：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税号：121000007383712976；账号：65001615800050001554；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科学城支行，备注：2026 年博士报名费-姓名）。

三、普通招考考试科目及考试方式

（一）普通招考“申请-考核”制考试方式

2026 年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研究所采取“申请-考核”制，考试时间：2026 年 3 月初（具体时间邮件通知），考试内容和方式请参照《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登录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研究生培养-博士招生栏目查询

<https://xjipc.cas.cn/yjs/zs/bszs/202103/t20210331-5987826.html>：

1. 资格审核

在招生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研究生部和各学科工作小组对考生的网报信息和提交的书面材料进行联合审核，审核分为“形式审核”和“学术审核”两部分。

(1)形式审核：研究生部、各学科工作小组对考生的报考条件及考生所提供材料和数据的一致性、真实性、合理性、完备性等方面进行审核。

(2)学术审核：工作小组由不少于 5 名与考生报考专业相关的导师组成，其中博士生导师不少于 3 名。工作小组根据考生报考材料，重点审查考生业务能力和培养潜力，对每一名考生采取无记名的方式进行打分。平均分不低于 60 分审核通过；对于审核不通过的考生，工作小组须书面详述审核不通过原因，并由小组成员签名确认。工作小组将“学术审核”结果报研究生部。“学术审核”不通过者，不发放准考证，不进行综合能力考核。

2. 综合考核

考核内容：包括“综合能力”、“英语”、“专业基础知识”、“创新和综合能力”考核。

(1)“综合能力考核”，考生准备 PPT 文档（介绍个人情况、科研成果、对报考专业前沿研究的理解，以及博士期间研究计划），面试考核总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面试考核小组成员由 5 名及以上同行专家组成，其中博士生导师不少于 3 名。

(2)英语考核（百分制）重点考察考生对科技文献的阅读和理解能力。由学科负责人或其委托人提供考核文献资料，考生对该资料进行阅读与现场翻译，面试小组对其科技外语能力进行评价并打分。

“专业基础知识”（百分制），重点考察考生对本领域知识的掌握情况以及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实验技能等；考察考生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的了解。

(3)“创新和综合能力”（百分制）重点考察考生硕士期间学习

和科研情况、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对报考专业前沿研究的理解，以及博士期间研究计划等，面试小组根据其 PPT 报告对其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进行评价并打分。

3. 笔试：申请考核制笔试科目与【腾讯文档】2026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报考材料收集表中笔试科目一致（具体时间及安排以研究所通知为准）。

（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1.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不参与本单位的“申请-考核”制考核，须参加全校统一考试。

2. 考试分初试、复试两个阶段。

3. 初试的笔试科目为：政治理论课（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和应届硕士毕业生可以免试）、英语和不少于两门的业务课，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 3 小时，满分为 100 分。英语请参照中国科学院大学考试大纲，业务课请参照《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博士入学考试参考书目及范围》。

4. 初试时间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及民族药专项计划考试：

业务课 1：2026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11:00-14:00；

业务课 2：2026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5:30-18:30；

外国语：2026 年 3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8:30-11:30。

5. 复试的时间、内容和方式按研究所通知进行。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招生不参与“申请-考核”制，须按全校普通招考的方式参加全校统一考试。

四、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体检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政审）不合格者不得录取。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 卫生部 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的要求、以及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要求进行。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五、录取和入学注册

1. 研究所根据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入学考试的综合考评成绩（含考生提交资格审核材料、面试成绩、考生硕士或本科阶段的学习成绩、专家推荐书等材料的综合考评结果）、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复试成绩或面试成绩不及格（即低于百分制的60分）的考生，不得录取。政审或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也不予录取。“申请-考核”制笔试成绩不及格（百分制成绩低于60分）者，不得拟录取。

2.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全部属于定向培养，在录取前须签署定向培养协议。录取数据上报后不得变更录取类别。

3. 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普通招考考生，录取时必须转考生档案。未能将考生档案转至研究所的，取消其博士入学资格。

4. 被录取的考生应在研究所规定的时间内报到注册。如确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提供有关证明，且应以书面形式向研究所请假，请假时间不得超过10个工作日；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不报到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5. 被录取的应届硕士毕业生，应在入学报到时出具硕士学位证书原件。截止2026年9月1日未获得硕士学位者或不能提供硕士学位证书原件者，取消其博士入学资格。

6. 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录取为直博生的，应在入学报到时出具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原件。截止2026年9月1日未获得本科毕业证或学士学位证者，或者不能提供本科毕业证书或学士学位

证书原件者，取消其博士入学资格。

六、收费及待遇

国家计划内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的学费标准一般为 10000 元/年·生，按学年收取。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等各种专项计划录取的博士研究生收费标准同上。

硕博连读转博考生经考核录取为博士生，入学后按博士身份缴纳学费并享受对应的奖助体系。

直博生入学时按照博士研究生身份缴纳学费并享受对应的奖助体系。

住宿费按照居住宿舍情况核准标准缴纳。

七、培养方式和学习年限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招收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学习形式为全日制。

1. 普通招考博士生学制为 3-4 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 6 年；

2. 通过硕博连读方式招收的博士生，包括硕士阶段在内修读年限为 5-6 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 8 年；

3. 通过直接攻博方式招收的直博生，学制为 5-6 年，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 8 年。

八、就业

非定向博士生毕业后在国家的就业政策指导下“双向选择”就业；定向培养的博士生毕业时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地区或定向单位就业。

九、违纪处罚

对于考生提交虚假材料、考试作弊及其他违反招生规定的行为，将按教育部的《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十、其它

1. 考生因报考博士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导致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或复查不合格取消录取资格(入学资格)的后果,研究所不承担责任。

2. 硕博连读生、直博生的考核和录取,由研究所按照有关规定进行。

3. 考生可通过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官网(xjipc.cas.cn/yjs/zs/bszs/)查阅研究所博士研究生招生/直博生专业目录及单位联系方式等相关招生信息,如有疑问请联系研究生部咨询报考事宜。

4. 本章程如有与国家新出台的招生政策(含相关时间节点)不符的事项,以上级单位新政策为准。

部门: 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研究生部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二街 181 号

邮编: 830011

联系人: 张老师 雍老师

联系电话: 0991-3838124

邮箱: zhangyh@ms.xjb.ac.cn; yanjs@ms.xjb.ac.cn

研究所博士招生信息网址: xjipc.cas.cn/yjs/zs/bszs/

国科大招生信息网网址: <https://admissionucas.edu.cn>

或 <https://admissionucas.ac.cn>